

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5年4月24日在公司302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由董事会秘书于2015年4月12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及会议参加人发出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；董事李彦先生因出差未能出席，委托董事范雄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；独立董事雷维礼先生因出差未能出席，委托独立董事林万祥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游志胜主持，其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15年一季度报告》

《公司2015年一季度报告全文》登载于2015年4月25日的巨潮资讯网，《公司2015年一季度报告正文》登载于同日的巨潮资讯网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25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

因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，原已申请的银行综合授信即将到期，公

司决定继续向中国银行成都开发西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6,000 万元，用于流动资金贷款、开立银行承兑汇票、保函及国际贸易融资业务，期限 1 年；向中信银行成都高新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 亿元，用于流动资金贷款、开立银行承兑汇票、保函及国际贸易融资业务，期限 1 年；向招商银行顺城大街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,000 万元，用于流动资金贷款、开立银行承兑汇票、保函及国际贸易融资业务，期限 1 年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公司新业务开拓已取得重要进展，多种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产品已经完成，将在 2015 年投放市场。为抓住机遇，整合社会相关行业资源，尽快形成新产品在细分市场的竞争优势，公司决定投资设立以下全资子公司：

1. 拟投资不超过 1,000 万元新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，面向多个行业，研发三维人脸识别应用产品或提供相关技术服务。

2. 拟投资不超过 1,000 万元新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，面向多个行业，研发文化科技应用产品或提供相关技术服务。

以上两项投资总额（现金、设备、无形资产）不超过人民币 2,000 万元，由公司自有资金、固定资产、无形资产解决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设置的议案》

为落实公司经营计划，公司决定对公司组织机构进行如下调整：

1. 新设立预算部，项目和运行管理中心并入预算部；预算部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公司部门费用的预算与控制。

2. 按业务领域对公司现有各一线业务部门进行调整，调整后的一线部门为：军航事业部、民航事业部、三维测量和人脸识别事业部、智慧城市事业部、互动训练和体验产品事业部。

3. 科技部和总工程师办公室合并为科技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